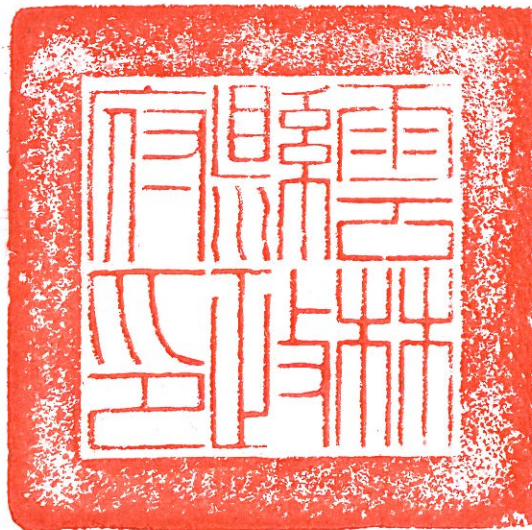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運一字第1046404158B號
附件：路線圖乙份



主旨：修正雲林縣運輸危險物品大型車輛行駛路線，特此公告。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管制範圍為全縣，開放通行路段為：

(一)省道：台1線、台1丁線、台3線、台17線(彰化縣界往南至87K+500五港交流道、90K+500臺西交流道至嘉義縣界)、台19線(彰化縣界往南至元長鄉外環道、由雲172線交叉路口至嘉義縣界)、台61線、台78線。

(二)縣道：

- 1、145線(台78線虎尾交流道至元長工業區)。
- 2、145甲線(雲168線至嘉義縣境)。
- 3、154線(雲1線至六輕廠區)。
- 4、156線(台17線至雲9線)。
- 5、158線(斗南交流道至台1線)。
- 6、158甲線(台17線至台19線)。

(三)鄉道：

- 1、雲1線(縣道154線至生活圈一號道路)。
- 2、雲9線(縣道156線至縣道158甲線)。
- 3、雲168線(縣道145線至縣道145甲線)，本路線為配合台19線北港段於民俗活動期間替代路線，開放時間為農曆1月1日前一周至農曆3月23日。
- 4、雲172線(台19線至縣道145線)，本路線為配合台19線北港段於民俗活動期間替代路線，開放時間為農曆1

月1日前一周至農曆3月23日。

(四)其他道路：

1、生活圈一號道路。

2、麥寮砂石車專用道。

3、北港鎮文仁路(台19線接媽祖大橋至嘉義縣境)，本路線為配合台19線北港段於民俗活動期間替代路線，開放時間為農曆1月1日前一周至農曆3月23日。

4、元長鄉外環道。

二、管制對象：載運危險物品總重達15噸以上車輛(不含載運汽、柴油或以鋼瓶運輸之車輛)。

三、管制時間：全日。

四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危險物品運輸車輛行駛通行證仍請向監理單位申請。

(二)本次公告路線以縣轄內主要通路為主，其餘銜接路線以最短安全路徑銜接至本次公告路線。

(三)各工業區內行駛路線另依各工業區管理單位規定，並由工業區主要出入口銜接至本次公告路線。

五、本公告將於公告後一個月正式實施。

六、檢附路線圖乙份。



縣長李述勇

104 年 3 月 12 日 府 工 運 一 字 第 1046404158B 號 公 告

